

脚踝受伤血流不止 路遇拥堵报警求助

## 警车秒变急救车护送受伤孕妇就医



本报讯(记者 安娜 通讯员 王晓涛)“交警同志,我是一名孕妇,因受伤正在从和林县去往市区就医途中,但市区道路拥堵,想请交警帮助

护送……”5月20日一早,一名脚踝受伤的孕妇在紧急送医途中遇到交通早高峰,所幸在交警的帮助下,仅仅用时10分钟就顺利到达医院。

5月20日一早,身怀六甲的陈女士在和林格尔县的家中准备早餐过程中,不慎滑倒撞在了厨房的玻璃推拉门上。玻璃门破损后,一块碎玻璃将其左脚脚踝划伤,顿时血流不止。意外发生后,陈女士在家人的护送下火速前往和林县一卫生院救治。鉴于伤情较重,且陈女士

系孕妇,卫生院为其简单包扎后建议迅速转院治疗。

当日8时许,陈女士的家人驾驶私家车,拉载其火速从和林格尔县向呼和浩特市第一医院赶去。在途中导航过程中,发现因赶上交通早高峰,前往医院的多条路存在拥堵情况,情急之下,陈女士家人拨打了110报警求助。玉泉区交管大队209公路中队接警后,首先为陈女士一行规划最佳行驶线路,而后等候在209国道玉泉区桃花乡附近,等到拉载陈

女士的私家车抵达此处时,两位交警将其搀扶上警车,一路开启警灯、鸣响警笛向呼和浩特市第一医院疾驰而去。坐在副驾驶位的交警一边向沿途十字路口申请提前疏导、开放绿灯,一边大声喊话提示过往人车及时避让,仅用了10分钟左右的时间,就将受伤孕妇陈女士安全送到医院急诊门口。而后,两位交警还垫付押金租来轮椅,配合其家属将陈女士推到急救室进行救治,之后才默默返回执勤岗位。

## 基层社会治理

## 大手牵小手 警心护童心

日前,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安分局民警以反欺凌、防诈骗、普法律为主题,为新城区青山小学师生上了一堂生动的安全知识宣传教育课。

民警结合学生的年龄特点和认知能力“以案释法”,从遵法、学法、守法、用法四个方面深入浅出地宣传法律知识和自我保护常识,普及常见的违法犯罪行为及其要承担的法律后果,引导学生互相关心,学会理解尊重,做一个遵法守法、健康成长的阳光少年。

本报记者 安娜 摄



## 政法暖新闻

## 旅客丢失1.5万元现金 民警30分钟帮找回

本报讯(记者 安娜)5月15日,旅客赵先生来到呼和浩特火车站派出所,将一面锦旗送到民警手中,感谢民警及时帮忙找回丢失的1.5万元现金。

“警察同志,我上午在呼和浩特火车站2楼候车厅候车,临走时发现黑色背包遗失了,里面有我回农村老家办事用的1.5万元现金,拜托你们帮我找一找!”5月9日12时,呼和浩特火车站派出所接到赵先生打来的求助电话。根据赵先生提供的信息,民警在候车厅走访寻找,同时调取监控视频查找有效线索。仅仅用时30分钟,便在候车厅安检处找到赵先生遗失的黑色背包。原来,赵先生在通过安检时,忘记取走背包。经与赵先生确认,包内的1.5万元现金及其他物品一件都不少。

## 老人误上快速路 交警暖心送回家

本报讯(记者 徐达明)5月19日晚,一老人因为迷路,独自骑着自行车上了快速路,所幸被巡逻交警发现,安全将老人带离。

当日20时许,快速路大队四中队执勤交警侯庆峰和田朋宇在执行日常巡逻时,发现一位70多岁的老人在快速路上推着自行车缓慢地走着,当时车流量较大,情况十分危险。

侯庆峰和田朋宇立即停车,将老人搀扶到安全地带。经询问得知,老人姓杨,今年70多岁,当天下午出门误入快速路主路后找不到出口,自己眼神也不好,一直走到晚上仍然没有找到回家的方向。“没事,我陪你走,送你下快速路。”侯庆峰说。得知杨大爷在坝口子附近居住,侯庆峰和田朋宇将杨大爷扶上警车,向坝口子方向驶去。

## 警法警事

## 冒用他人身份信息 “限高”人员乘机被处罚

本报讯(记者 安娜)5月21日,记者从呼和浩特机场公安分局航站区派出所获悉,一名被法院列入“限制高消费”人员名单的女子,冒用他人居民身份证乘机,结果被依法行政拘留。

5月18日夜间,呼和浩特机场公安分局航站区派出所接机场安

检工作人员报警称,一旅客疑似冒用他人居民身份证乘机。民警赶到现场询问得知,女子罗某欲乘坐航班由呼和浩特飞往深圳,在其通过安检闸机验证时,人脸比对率低,无法通过。面对民警,罗某交代其在安检时使用的身份证确非本人证件。原来,罗某系某公司股

东,因公司债务问题,被法院列入“限制高消费”人员名单,为逃避“限高”方便出行,便欲使用其妹妹的身份信息乘机。呼和浩特机场公安分局航站区派出所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法》第十七条第一款之规定,依法对罗某作出行政拘留的处罚决定。

## 十年间诈骗16名残疾人 一网上逃犯落网

本报讯(记者 安娜)在长达10年的时间里,犯罪嫌疑人赵某打着可以办理残疾人社保、申请残疾人补贴的旗号,对16名残疾人实施诈骗,涉案金额16万余元。5月21日,记者从托克托县公安局了解到,该嫌疑人已经落网。

“警察同志,我是一个残疾人,本来就没有什么收入,现在又被骗了这么多钱,可怎么生活呀……”2023年12月23日,残疾人王先生来到托克托县公安局接触性犯罪侦查中队报警。经了解得知,2022年12月左右,王先生从朋友那里了解到,赵某可以通过“特殊关系”为残疾人办理“残疾

人社保”,于是主动联系到赵某,请求他帮忙办理。赵某则以办理“残疾人社保”需要费用为由,先后三次向王先生索要了8800元。然而,一年过去了,赵某承诺的事情却毫无音讯。王先生多次联系赵某,但是赵某却以各种理由推脱,后来甚至不接电话、不回信息,彻底“人间蒸发”。意识到可能被骗的王先生,选择来到公安机关报警。

托克托县公安局立即对此案展开侦查,通过走访残联等相关单位,得知赵某向王先生承诺的可以帮其申请“残疾人社保”一说纯属无稽之谈。确定赵某的行为涉嫌捏造事实、

实施诈骗后,托克托县警方对其展开抓捕工作。同时,将其列为网上逃犯全国通缉。今年2月10日,赵某被警方抓获归案。

在此后对赵某的多次审讯过程中,一个长达10年的专门针对残疾人进行诈骗的真相被挖掘出来。经查,犯罪嫌疑人赵某在2014年至2023年期间,以为残疾人办理最低生活补贴(残疾人社保)、残疾人再就业补贴等为由,先后对16名残疾人进行诈骗,诈骗金额共计16.6万余元。

目前,16起诈骗案全部落实,犯罪嫌疑人赵某被依法刑事拘留。案件还在进一步侦办中。